

上海市奉贤区教育局文件

奉教〔2026〕18号

关于 2025 学年第二学期期末、暑假工作 和 2026 学年第一学期开学工作的意见

各中小幼、职成校、局直属单位：

2025 学年第二学期即将收官，为扎实稳妥做好学期末各项收尾工作，筑牢校园安全防线、规范教育教学管理、圆满完成本学期各项教育工作目标任务，确保期末各项工作平稳有序、落地见效，保障广大师生度过一个“安全、健康、快乐、有益”的暑期，并稳妥衔接 2026 学年第一学期开学各项工作。根据市教委相关工作部署，结合我区教育工作实际，现就本学期期末收官、暑期管理及新学期开学相关工作提出如下意见，请各单位认真遵照执行。

一、暑假时间安排

根据市教委规定，2025 学年第二学期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结束，

暑假从2026年7月1日起至8月31日止。

二、期末工作要求

1. 有序安排好期末复习、考试、课后服务等工作。要全面落实教育部和我市义务教育考试管理的相关规定，小学一二年级不进行纸笔考试，义务教育其他年级可由学校组织期末考试，严禁面向小学各年级和初高中非毕业年级组织跨校际的考试。义务教育学校实行等级评价，考试结果不排名、不公布，以适当的方式告知学生和家长，不得将考试结果在各类家长群传播，不得向任何第三方传播任何考试信息，不得按考试结果给学生调整分班、排座位、“贴标签”。要严格按照国家课程标准和教学实际命题，提升考试、教学与课程标准的一致性，强化核心素养立意，合理控制考试难度，严禁向任何组织和个人购买试题和试卷。学校要进一步强化审核把关，严格执行试题命制人员与审核人员分离制度，守牢安全底线，确保考试命题的政治性、科学性、合规性、公平性。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应根据期末阶段学生和家长的需要妥善提供课后服务，不得以考试、批改试卷等名义停止提供课后服务。确因特殊情况调整的，需充分告知并得到家长认可。放假前（工作日）家长将孩子送到学校，学校都应提供相应的课后服务。

2. 切实做好暑假作业管理。各校要统筹做好暑假作业安排，控制书面作业时间总量，不得布置超量作业，不得布置无效的重复性作业和功利化的形式主义作业，不得给家长布置或变相布置作业，不布置需要家长频繁打卡的电子作业。学校要创新作业形式，积极

探索设计跨学科、实践性、探究性作业，布置阅读感悟、科学探究、劳动体验、社会实践等类型的作业。要严格规范暑假作业选用管理，不得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购买用书目录以外的教辅材料作为暑假作业。要以暑假为契机，组织教师开展校本作业研究，及时更新完善校本作业资源库，提升作业的针对性、科学性和实效性，为后续教学工作提质增效奠定基础。

3. 深化关心关爱举措，凝聚家校合力。放假开展一次暑期全覆盖安全教育，围绕防溺水、交通安全、居家安全、网络安全、心理调适、极端天气避险、人际矛盾处置等重点内容开展宣讲，教育学生不乘坐黑出租、黑摩的等非法营运的交通工具，不访问涉黄、涉恐网站，不下载、不传播违规违法音视频，不参加各类非法宗教活动，自觉抵制不良信息，提高自我约束能力、自控能力和自我保护意识；深化家校协同，各中小学在放假前召开一次家长会，主要聚焦电子产品使用管理等家庭教育中的常见难题，采用专家讲授、教师分享、家长交流等形式，引导家长在暑期注重正向引导和激励，建立良好亲子关系，家长会上严禁违规通报学业成绩；要重点关注困难家庭、单亲家庭学生，以及存在不良行为、网络沉迷、亲子关系紧张、家庭监护缺失等情况的特殊群体，依托全员导师、班主任开展一对一谈心谈话及家访工作；同时通过告家长书、班级群等渠道，向家长推送暑期安全提醒，督促家长履行监护责任，共同守护学生平安度假。

4. 落实安全管理各项要求。各校要始终把校园安全工作摆在首

位，建立健全校园安全管理机制，全面落实安全工作主体责任。在放假前及开学前，要对单位内部及学校周边安全隐患进行全面排查，特别要加强对学生宿舍、食堂、教室、危险化学品仓库、实验室、校内经营场所以及校车、体育教学设施、燃气设施、技防设施、消防设施等方面的检查，及时更换不符合安全要求或已损坏的设备，关闭教室智慧黑板、电子班牌、学生机房电脑、教师办公电脑等，要明确整改工作的责任主体和时间节点，坚决防止安全事故发生，切实维护学校安全和谐稳定，保障学生健康安全。对假期中施工、修缮的工地必须与教学和生活区隔离，实行全封闭管理，必须有警示标志，确保施工安全。新建学校和暑假有校舍维修的学校，开学前要全面开展安全检查，确保校园安全、环保，为学生提供安全、舒适的学习环境。放假期间，要严格值班值守制度，加强校园安全巡查，特别是要加强防汛防台安全管理。带班领导和值班人员要坚守岗位，认真做好值班值守工作，确保信息联络 24 小时畅通。请各单位于 6 月 30 日前将《暑假值班安排表》电子版上传至 <ftp://10.152.8.99> /教育局—安全应急办—2026 年值班报备—暑假文件夹。区教育局将不定期抽查暑期值班值守和校园安全管理工作。

三、暑假工作要求

1. 妥善安排学生暑假生活。遵循中小学生成长规律，精心策划暑假生活，充分利用红色场馆等资源，强化学生思想引领。要健全常态化家校联系机制。进入假期后，保持家校联系不中断，班主任

和导师通过电话、视频、入户家访等方式动态了解学生居家生活、作息规律和情绪状况，指导家长科学安排子女假期学习与休息，鼓励开展亲子运动、劳动实践等活动，增进亲子理解。提醒家长密切关注孩子心理行为变化，发现异常苗头第一时间与学校沟通，共同做好疏导与帮扶，实现从期末到假期全程守护、无缝衔接。

2. 规范组织学生社会实践活动。要有计划地向师生开放学校图书馆（室）、实验室、计算机室及各种文体活动场地、设施设备，支持学生开展“每天综合体育活动2小时”等活动。要组织开展好学生“志愿服务”体验活动，提升学生的责任意识和道德素养。要加强学生劳动教育，引导学生利用好青少年活动中心、乡村（城市）学校少年宫、社区实践指导站等未成年人校外活动场所以及本地图书馆、体育馆、文化馆和博物馆等公共资源，积极参加社会实践体验活动。各基层单位组织教师或学生集体外出活动的，根据《奉贤区教育系统师生集体外出、领导干部外出活动报告规则（2025版）》的有关要求，提前向区教育局申请报备，审批同意后方可外出。对于未经批准擅自安排集体活动而造成不良影响的，要坚决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3. 安排好教职工政治学习。各学校要组织教师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五卷、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等，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落实各项教育工作任务上来，积极推动区域教育改革发展。要认真组织教师总结本学期各项工作，谋划新学期工作，根据实际情况科学安排

新学期的教学研究、教师培训等活动。要引导教师充分利用假期调整好身心状态，加强自主研修，不断提高自身的专业素养和教学能力。

4. 加强校园安全管控。要加强对教室、会场、体育场馆以及其他公共设施等重要部位的监管，严格“三门”管理，配足安保力量，加强校园巡控，对可疑人员要加以盘问，坚决杜绝小摊小贩进入学校无证无照经营，严格防范非法入侵校园、学生欺凌和暴力情况。要切实加强学校财产安全管理，妥善保管重要文件、贵重器材、易燃易爆物品和剧毒药品，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安全防范工作。总务部门要及时购置和补充教材、图书、文具等物品，为新学期开学做好准备。要加强新疆班留校生宿舍管理，加强值班，完善学生出入信息登记制度，防止无关人员进入宿舍，加强楼面巡查，提高楼内巡查密度，发现问题及时处置，防止违章用电引发安全事故。

5. 做好暑期校外培训温馨提示的发放与宣传。要将《奉贤区教育局关于2026年暑期校外培训的温馨提示》作为暑假前致家长的一封信重要信件，确保发放至每一位学生家长，并做好政策解读与安全提醒。重点引导家长理性看待校外培训，自觉抵制无证无照的“黑机构”和隐形变异学科培训，提醒家长防范极端天气下的场所安全风险，掌握通过监管账户缴费、签订规范合同等维权要点。通过家校联动，切实增强家长的风险防范意识和辨识能力，共同守护学生暑期安全与身心健康。

6. 健全值班制度和应急工作机制。各单位要认真做好假期值班

工作，严格执行 24 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在岗带班制度，各单位领导要保持 24 小时通信渠道畅通，严格执行领导外出提前报备制度。要健全应急协调机制，制定完善应急工作预案，畅通信息报送渠道，遇有突发事件和重要紧急情况要第一时间报送至区教育局安全信访办，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妥善应对和处理。要加强网络和媒体舆情监测，对出现的涉及本区教育热点、敏感问题，要分析舆情动态，第一时间发布权威信息，批驳谣言、引导舆论、防止炒作。对利用网络和手机短信散布煽动性、行动性信息，策划组织破坏活动的，要迅速上报落地查实，依法处理。对一般性有害信息，要及时处置。

7. 塑造风清气正的教育形象。要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要务实节俭地组织好正常的党、团、工会活动。要严肃财经纪律，严防各类“节日腐败”。要严格执行廉洁从教要求，严格遵守师德规范要求，严守师德“五不准”底线，严禁学校、在职教师组织学生假期集体补课或参加社会举办的文化课补习班，严禁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家教。要引导教职员工过一个健康、文明、祥和的暑假。

四、开学工作安排

1. 学校领导、行政人员、后勤人员于 8 月 27 日上班，其他教职员工于 8 月 28 日上班。

2. 学生于 8 月 31 日办理报到、缴费、注册手续。各校必须按照市教委规定规范收取各类费用。

3. 9月1日全区中小学、幼儿园正式开学。各校认真组织好升旗仪式和开学典礼，开好第一次班会、上好“开学第一课”。

4. 根据本校实际，思考并制定学校2026学年第一学期工作计划（格式和内容要求参照往年），为全面推进学校各项工作做好准备。请各单位于9月11日之前将新学期工作计划电子版上传至ftp://10.152.8.99/教育局—党政办—2026学年第一学期工作计划，文件名为：学校简称+学期计划。

上海市奉贤区教育局

2026年6月12日

（此件公开）

上海市奉贤区教育局

2026年6月12日印发

签发：程立春

核稿：戴嘉俊

校对：沈琦婷
